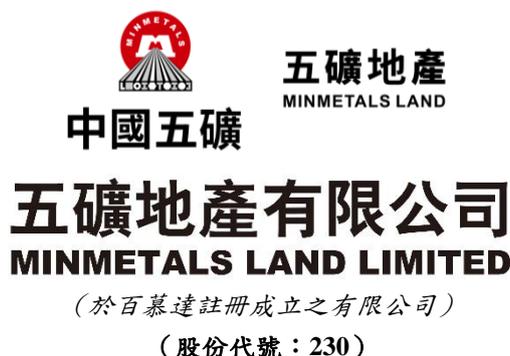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盈利警告

五礦地產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 條及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發出本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本集團管理賬目及現時可獲得之其他資料所作出之初步評估，本集團預期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將錄得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約 10 億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利潤約 1.12 億港元）。預期虧損歸因於 (i) 房地產發展業務收入大幅減少；(ii) 房地產發展業務毛利率大幅下降；(iii)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確認存貨減值準備及根據預期信用虧損模型下確認的減值虧損。

在本公司控股股東中國五礦集團有限公司的支持下，本公司正積極尋找不同渠道補充在手財務資源，以應對持續低迷的房地產市場和日益收緊的融資環境，並確保有足夠能力履行債務及保持流動性以維持日常運作。

本公告所載之資料僅為對本集團管理賬目及董事會現時可獲得之資料所作出之初步評估，而並非根據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的任何數字或資料作出，相關內容或會在進一步審閱後有所調整。本公司現正整理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有關本集團中期業績將於二零二四年八月底前刊發。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五礦地產有限公司
主席
何劍波

香港，二零二四年八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即主席兼執行董事何劍波先生、執行董事劉波先生、陳興武先生及楊尚平先生、非執行董事何小麗女士及黃國平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林中麟先生、羅范椒芬女士及王秀麗教授。